

### 小奶心事

小奶从医院回来后,就嚷着要出国旅游。小奶不屑一顾:“谁都别理她,旅游地谁出钱。”

小奶这样说,不是狠心,实在是原因的。

这个小奶,不是我们的亲奶奶。我们的亲奶奶去世后,爷爷娶了现在这个小奶。小奶一生没有孩子。小奶过门时,我父亲16岁,小叔和小姑更小,小奶看着他们长大。按说彼此间也有些感情,只是,在爷爷去世后,感情就慢慢淡了。

爷爷走时,没给三个孩子留下任何东西,所有的财产都留给了小奶。

在爷爷的葬礼上,小奶对小奶说:“你不会真的把我爸的财产全吞了吧?”小奶说:“我尊重你爸的意见。”

就在三家都对小奶的出国要求不作回应时,小奶又挨个打了电话,说谁愿意陪她,路费由她出。这话一出口,自然人人都想去。

三个家庭,每家各一个孩子,再加上小奶,一共是10个人。按来每人1.5万元算,就得15万元。大家都吸了口凉气。

10天下来,算上购物费用,小奶一共花了25万元。

回国后,大家有事没事都常到小奶那里看看,那场面是爷爷在时

很少出现的。小奶却不习惯,她说:“你们都不用来看我,各忙各的去,要是怕我闷,把孩子派来陪我就行了。”

可是,上天并没有给小奶太多的机会。当小奶再次入院,我们才知道,小奶得了直肠癌。她早知道自己活不过一年,但她一直不让保姆对我们说实话。

小奶最后的日子有些遭罪,疼痛难忍,思绪不清。我们轮流陪在她身边。她清醒的时候也不多说话,只是看着我们笑,眼里有些欣慰。

小奶走后,我们才知,原来小奶在生前已把财产作了安排,将爷爷留下来的房子卖掉了,价钱不是很高,唯一的条件是按市场价再返租给小奶住。小奶带我们出国旅游的钱就是卖房的钱。

律师递给父亲一封信,是小奶写的。由我读给大家听。

“孩子们,我想我身后你们一定很艰难,不知把我埋在哪里。老爷子跟你们的妈妈埋到了一起,所以,你们只需把我放在远离他们的公墓里,这是我仅有的心愿。”

“不要怪你们的爸爸,他当初把家产留给我,就是因为他已决定和你们的妈妈葬在一起。我那时不肯分家产给你们,是因为我心里恨。我恨你们的爸爸,我看着你们长大,陪

着他老去,到头来,却是我一个人走。当初,我完全可以有自己的孩子,是你们的爸爸不同意。他爱你们,却忽略了我。”

“一直和你们走得不是太近,是因为我知道自己老了,我不想成为你们的负担。”

“本想留着房子,可是,一来你们都不缺房子,二来只有一处房子,留给谁都不合适,所以我自作主张卖了它,用那些钱,带你们去国外走了一圈。我的本意是想让你们感受外面的世界。还有一部分钱,在给你们办出国手续的时候,我用你们的证件,为你们每个人都办了一份保险。这是我身后的祝福。”

“我还留了一些钱给保姆,这些年来,要是没有她的陪伴,我不知会有多孤单,希望你们能理解。”

“虽然你们没有管我叫过妈妈,可是,你们养了我,你们仍是我的孩子。我心里对你们从无怨言。”

我是哭着读完信的,大家都落了泪。是的,我们都只看到自己的委屈,却忽略了她那一颗女人的心。

我们遵循小奶的遗嘱,帮她挑了一个靠海的公墓,远离爷爷奶奶,远离城市的喧嚣。

现在,每逢过年过节,整个大家庭的人都会来往于两个地方,一个是爷爷、奶奶的公墓,一个是小奶的公墓。小奶在活着的时候,没有听到她叫“妈妈”,在她去世后,儿子们每次去看她,都会唤她一声“妈”。

摘自《家庭之友》

### 安逸陷阱

老庄18年来都是台湾一家公立机构的警卫。他被录用的那年,小女儿刚好出生,所以他一直认为,这铁饭碗是小女儿带来的好运,对她特别宠爱。

在那里当警卫,工作算是“轻松”:帮来客换证件、跟长官说声好、开大门让小车子进出即可,没事的时候,可以聊天、听收音机。多年以来,警卫室也很能赶上时代进步,装了空调,又装了电视机。有时因为紧闭门窗或看电视看得太入神,反应会慢了点。曾有人打小报告,说他态度怠慢。有何关系?反正动摇不了他的职位,高层轮替只会影响长官,不影响基层人员,还可以跟着普通员工每年调薪呢。老庄常说:“告我状没关系,反正长官都比我先走。”

其实,他早该警觉。3年前,这机构有逼退资深员工的打算,搞

得人人自危,同事阿财、阿雄都申请了内退,两人一起学做小吃,还学计算机,说开店要做现代化管理。只有他按兵不动,笑说:“你们去哪里拿一个月5万元新台币的薪水,又可以凉爽地吹冷气?哪里的工作环境比这里好?”太太也叫他安于现状,他没什么考虑就留下来,成为警卫室里的元老。

如今,新来的长官竟然宣布裁撤警卫,由一家保安公司取代,只发给遣散费。这下子,老庄完全不知所措,孩子们都在念私立学校,老婆又是家庭主妇,日子怎么过去?到保安公司应征,保安公司还嫌他不懂计算机、年

纪太大、体力不够好。

“都怪当时环境太好,没挑战性,害得我找不到更好的工作。”老庄说。

老庄跟很多人都一样,读不好书、做不了能人,都怪环境不好;但事实上,许多成功人士反而感激自己所处的环境不好,可以磨炼意志、增长才干。问题不在于环境好不好,在于自己上进不上进。

对于那些对自己能力“知足常乐”的人来说,好环境可能是个安逸的陷阱,这样的例子现在到处看得到。

摘自《了解人性的八堂课》

### 那些家常小菜

朋友的母亲是位银发老太,穿着干干净净的。我见她做的小菜,嫩南瓜炒咸蛋黄、鸡爪地螺蛳、香椿炒鸡蛋之类,那滋味经常让我想起。后来我换了工作,便与朋友不太联系了。

前些日子路过朋友家门口,心血来潮敲门入内,刚好朋友休息在家。聊了一会,我问朋友:“你妈妈不在家吗?”

朋友黯然,说他母亲一个月前去世了。我再往里屋,发现那银发老太的照片镜框上披着黑纱。

我有些伤感。那老太对我挺好,刚参加工作的时候,她一直在鼓励她儿子与我多交往,说我是个文化人,人也老实,在一起有好处。她经常会留我吃饭,有时还开玩笑,说她要是有个女儿,说不定就把女儿嫁给我了。

被人看重,是件很愉快的事情。自己也发愤图强,下意识地把自已好的一面展现给她看。自己已被一位像母亲一样的女人欣赏,至今想来,那是一种很微妙,也很美好的事情。

我和朋友的话说到一半,朋

友的老父亲回来了,手里拎着一只用白藤编织的篮,篮里装着一盘蔬菜。那只篮子我是熟悉的,就是当年朋友母亲用过的。

老人还记得我,很快叫出了我的名字,说我很多年没有来了,刚好他买了菜,希望我能在他家用餐。

我就答应了。

老人烧了几道菜,红烧肉、醋熘鱼,还有一盘让我记忆深刻的嫩南瓜炒咸蛋黄。这些菜的式样、烧法,都是朋友母亲的做法,譬如那醋熘鱼的四周,撒上一圈小葱,当年我觉得朋友母亲的烹饪富有艺术感。但不知这些年吃得菜品多了,我总觉得这些菜,我尝不出当年的味道了,而且这些菜不是太淡,就是太咸。

正在思考之际,朋友在说了:“爸,你的手艺又失准了。”老人“嗯”了一声,低头扒饭。片刻,老人憋出一句话:“肯定是你妈烧得好了。”

朋友就不声响了,转换话题,不再说桌上的这些菜。

用完午餐,我告辞,朋友送我出来,说起他母亲的一些事。

他母亲患的是恶性肿瘤,查出来时,医生告知存活期不过半年,当时他母亲的精神就垮了,在床上躺了一个月,后又振作起来。母亲提出要教他父亲买菜、烹饪、洗衣……朋友的父亲是个大男人,一辈子从来没有亲自上过阵,也没洗过菜。朋友说,那段时间,是他最为辛酸的,每次下班回家,母亲总是躺在床上,隔着很远的距离,在教父亲菜怎么做,油放多少,怎样掌握火候……早上,他又听到母亲在对父亲说,菜应该到菜市场哪个摊位去买。有时候父亲买了高价菜,两人一核对,发现是父亲选错了摊位,两位老人还会有小小的争论。朋友说到这里,说不下去了。我拍拍他的肩,也不知道说什么才好。

我走了,朋友返身关了门。我回头看看他家的阳台上,有一盆仙人掌,那盆仙人掌是他母亲种的,这些年似乎都没有变。而这世界上的人,有的老了,有的走了。

想想岁月,美好总是那样的短暂易逝。幸好记忆不会老,那些温暖的事情,那些美好难得的时光,当然还有那些家常小菜散发出来的气息,一直萦绕在心底。

摘自《大公报》

### 母亲守点

我上床的时候是晚上11时,外面下着小雪。我缩到被子里面,发现闹钟停了。天这么冷我不愿意再起来,给母亲打了一个长途电话:“闹钟没电了,明天还要去公司开会,早上6时,你给我打一个电话,叫我起床吧。”母亲的声音有点哑,可能已经睡了,她说:“好,乖。”

电话铃响的时候,我正在做一个美梦。母亲说:“你快起床,今天要开会。”

我抬手看表,5时40分。我不

耐烦的叫起来:“不是让你6时喊我吗?我还想多睡一会儿呢,被你搅乱了。”

母亲不说话了,我挂了电话。

走出门来,外面的天气真冷啊,漫天的雪,天地间茫茫一片。公共汽车站台上,我不停地跺着脚。周围黑漆漆的,我的旁边站着两个白发苍苍的老人。我听着老先生对老太太说:“你看你,一晚都没有睡好,早几个小时就开始催我,现在要等这么久。”

是啊,第一趟班车还要5分钟

才来。车来了,开车的是一个年轻小伙,等我上车后,他立即把车开动。我说:“司机,下面还有两位老人,天气这么冷,人家等了很久,你怎么不等他们上车?”

小伙子神气地说:“那是我爸妈,今天是我第一天上班,他们来看我。”

这时,我的手机响了,是父亲发来的短信:“孩子,你妈说,是她不好,一直没有睡好,很早就醒了,担心你会迟到。”

我忽然想起一句犹太人的谚语:“父亲给儿子东西的时候,儿子笑了;儿子给父亲东西的时候,父亲哭了。”

摘自《牧笛》

### 非常男女

上周去参加朋友公司开业庆典,遇到多年未见的钟姐,一位精明能干的女强人,因为过于重视事业,丈夫不支持,两人分道扬镳。我认识她时,她已单身多年,因为身居高位,并且相貌也可以,所以常有人来保媒。而她一概来者全拒,宣称自己不想再婚了。“我为什么要结婚?给我一个理由。”她私下里和我开玩笑说,还说女人若想做事,最好不要结婚。婚姻是女人成就事业的绊脚石。当时觉得她的观点未免有些偏激,不过现在来看,倒十分赞同。

一别几年,我们彼此都有些变化。尤其是她,因为已近退休年龄,去年退居二线了。这是预料中的,所以不怎么惊讶,让我惊讶的是:她正在装修房子,准备再婚!我半是玩笑半是认真地问:“他是谁呀?这么有魅力,竟然让你这位坚定的独身主义者改变初衷!”她不以为然地笑

笑:“也就一般人吧,一位快退休的大学教授,除了年龄比我高,其他条件都在我之下。”

我盯着她看了会,我知道这么问不礼貌,但还是忍不住:“那你为什么还要嫁给他?”

“为什么?”她重复了一句,好像自己也在寻找答案似的,然后有些不好意思地笑笑:“说出来你肯定要笑我,去年夏天去游泳,可能是着凉了,浑身关节痛,去医院开了些风湿膏,别的地方还行,可是后背自己够不着,只好打电话让我妹来帮我贴。她一边贴一边劝我:年龄大了,身边就得有个人,否则有个头痛脑热的,连个端水拿药的都没有。以前她劝我,我不当回事,也许是年龄的原因吧,现在觉得她说的对,应该给自己找个伴。”

“就为这个?为了找个人帮你贴风湿膏!”我不禁有些好笑。

“对,就为这个。你现在年轻,可能不理解。人生是分阶段的,不同年龄,想法不同。当年我像你这个年龄,就是用头大象找,我也不会结婚。但现在不同了,毕竟年龄不饶人,人老了,得找个人做伴。听大姐一句话,你现在年轻,活蹦乱跳,怎么都能过。等到了五十岁,一定给自己找个伴,就算什么也不为,能陪你说话,互相挠挠痒痒也行!”

如果不是亲眼所见,亲耳所听,我无法相信,这样的话会出自当年那个精明强干、叱咤风云的女强人之口。看来,人生真的是分阶段的。二十岁时,你如果想结婚,唯一的理由就是爱;三十岁时,想得更多的可能是一所漂亮的大房子;等到了五十岁,那些浪漫的、物质的理由都一一褪去,变得越来越小,琐碎而具体,一如钟姐——只想找个人,背痛时为她贴风湿膏,感冒时替她端水拿药……也许,这就是生活。

结婚从来就不是一件浪漫的事,是我们把它的太浪漫了。

摘自《半支烟的爱情》

### 一根筋的关怀

他是一个喜欢浪漫的人,浪漫到睡觉也讲究方式。他们在一起的时候,他喜欢地把头枕在自己肚皮上睡。最初,她不愿意,后来,她也同意了她的要求,她的头很轻,枕在他肚皮上,几乎感觉不到什么分量。

他是一个十分注意细节的人。他总是把自己当成那些轰轰烈烈的恋爱故事的男主角。他在乎她对自己的一个微笑,在乎她对自己的一个眼神。他希望累的时候,有她送来的鸡汤;在他冷的时候,有她送来的棉衣。

而她,似乎总与他的想象差得太多。他给她讲故事,她总是打瞌睡。他要和她一起吃烛光晚餐,她总是说光线太暗。她不会和他一起骑着摩托车兜风,也不会和他一起喝咖啡听萨克斯。

他不断在生活中制造浪漫,不

断想办法改变她,感动她。可是,他越来越找不到她对自己的好,他觉得她以自己的理想差距太大。终于有一天,他决定放弃她。

他打电话给她,要和她分手。他说:“尽管我很爱你,但我真的找不到那种感觉。”她边哭泣边说,她不要就这样结束……他却挂上了电话。

半个小时后,他的电话再次响起,是他的邻居打来的,邻居告诉他,她晕倒了。她的身体一直不好,医生不止一次说过,千万不能太激动,看来,她的病发了。他赶到她家,打开门,邻居已经把她抱在床上。她紧闭双眼,眼角有泪水。但她一直没醒过来。

邻居告诉他,她已不是第一次像这样晕倒,医生说过,躺一会儿就好,于是,他坐在床边,静静地看

着她。看着她的样子,终于知道她给他的浪漫地为什么总是那样平淡,想着自己和她说分手,他有些难受,却又说不出为什么。他坐在床上,然后,把她的头像往常一样放在自己的肚皮上。

这次,他感觉到她的头竟然那么重,压得他呼吸都有些困难。他吃了一惊。正当他疑惑的时候,他突然感觉到她的头轻了起来。他低头一看,原来她醒了,直着脖子。可是,她似乎没有力气,他又感觉肚皮重了起来。

他终于明白了,是她尽量利用脖子中的那根筋,挺直脖子,不让头压着他,他才感觉不到她头的真实重量。他的眼睛开始湿润。他说:“难道你每次把头放在我肚皮上的时候,她在暗暗用力?”她含着眼泪说:“我怕压着你。”

那一瞬间,他才发现自己所谓的浪漫是多么无聊。他紧紧地抱着她,温柔地说:“我们再也不分手,好吗?”

摘自《伴侣》

### 吵架也得讲情趣

表姐和表姐夫经过多年爱情长跑终于步入婚姻的殿堂。有道是“有情人终成眷属”吧,皆大欢喜。不料,不过一年多,姨妈就慌不迭地来找我,说表姐和表姐夫近来居无宁日,隔三岔五地吵架。“还拌东西呢!这可怎么了得!她自幼与你好,你去看看吧,你表姐那烈性啊……”姨妈爱眉道。

受命于危难之际啊,我自己也正因为跟男友吵架而心烦呢,这下更心烦了:相爱若表姐夫妇,结婚一年余便是这般短兵相接,婚姻不是爱情的坟墓是什么?七想八想,觉得此番去能否劝解表姐未知,但质疑婚姻的心思已定。不结婚,也罢。何必悲多欢少呢?

进得门。两人都在。云淡风轻,看不出有何吵架端倪啊。我思忖:都是白领人士,人前自然要收得本性,

展现美好。

表姐去厨房煮饭,我无聊便闲逛。突然发现,在客厅和房间桌、橱显著位置处分别放着一个不锈钢的小水壶,拿起来,刚好一握,我觉得奇怪,问表姐夫:“这是什么装饰风格啊?”表姐夫突然微红了脸,笑着说:“不是为了装饰,是道具——我和你表姐吵架时,她的道具。”说完,挤挤眼,满是笑意。

表姐夫见我愈发不明白,接着道:“花无百日红,人无千般好。过日子,收得浪漫,拾起油盐,难免磕碰。驾车,还得磨合呢,何况是‘驾’日子。夫妻哪有不相吵的,只要她觉得吵出来,气能消,问题能解决就是了,那我自然来陪吵。”

“但是,这关水壶什么事?”

“傻瓜,水壶是道具啊。你想你表姐那脾气,气急时是一定要

败坏东西的啊,呵呵。两个人吵架,要讲策略和战术的,她吵我要奉陪但不能真吵,免得让她觉得窝囊更加气不顺吧。她一耍吵架,我就跟眼八方四处巡视,看有什么不贵重又可以摔的赶紧给她,她摔一摔,气发出来了,很快就风平浪尽了。本来我给她递枕头,但枕头摔不响没有成就感,于是,我就买了几个不锈钢的油壶,放在伸手可及处,随时可以递给她。”

我不由哈哈大笑起来,继而质疑:“可是,这样做战略上的转移,能解决问题吗?吵久了,不伤感情吗?”

姐夫笑道:“过日子嘛,总有气不顺的时候。有什么原则的问题要吵,吵来吵去不过是鸡毛蒜皮的事情。有架吵,总归是有人气的表现,相敬如‘冰’可不是我期待的婚姻。你表姐的性子要慢慢来磨吧。”

我恍然:“原来吵架也成为一种情趣。”

摘自《家庭百科报》

### 亲情玫瑰

三年前一对夫妻下岗了,生活一下子陷入困境。后来男人参加了一个劳务输出组织,远赴非洲工作,为期三年。女人则在带着一个12岁的儿子靠帮人做钟点工过日子。

女人这样忙忙碌碌地过着。一次做钟点工时,主人家恰巧有客人来,客人激动地向女人打招呼。女人认出这客人就是以前的初恋情人了。两人寒暄一番,于是女人知道了伟的境况不错,生意做得如鱼得水,腰包鼓了起来;女人还知道伟仍是一个单身贵族。

后来,伟就经常来女人家帮着干些扛煤气罐修理电器之类的活,女人感到沉重的生活似乎轻松了些许。每次干完活,女人都留伟吃饭,儿子喊“叔叔好”,喊得很甜。

随着时光的流逝,伟来女人家的次数多了起来。一次吃晚饭时,儿子发现伟望母亲的神情有点特

别,就像电视里谈恋爱的情人那样情意绵绵,而母亲则绯红着脸,眼神慌乱而迷离。儿子感到很不是滋味。

后来,儿子发现家里原来放假花的花瓶里换成了红艳艳的玫瑰,花瓣上还附着点点水珠。母亲常常对着火红的玫瑰发呆。儿子就说,妈妈,昨天爸爸不是打电话回来了吗?爸爸很快就会回来的,到那时侯,我们一家人就可以一起去动物园玩了。女人一把搂着儿子,嘴里喃喃地说,我们一家人去玩,一家人去玩。

转眼情人节到了。那天下午儿子放学回家,一开门,发现母亲正眉开眼笑地站在窗台前,红红的脸儿凑近花瓶中的火红玫瑰,陶醉地嗅着花朵的芳香。儿子连忙一蹦三跳地跑到母亲面前,变戏法般地,从身后捧出一束粉红的玫瑰:妈妈,情人节快乐!我代爸爸送玫瑰

给您,祝愿您永远都这样美丽。女人脸上露出了欣喜的神情,随即却厉声说,你哪有闲钱买花?今天的花这么贵,你哪儿来的钱?儿子迟疑着,女人的脸色变得阴沉起来:再不说妈妈要打你了,钱到底是哪儿来的?该不会是偷的吧?儿子说,那是我一个月早餐省下的钱,不是偷的……女人瞬时热泪盈眶,摸着孩子的头不停地说着:我的好孩子,我的好孩子,妈妈这就把花插好。说着,她快步走到窗台前拿起花瓶,一把扯出原来的火红玫瑰,毫不犹豫地丢进垃圾桶,接着,小心翼翼地插好儿子买的玫瑰。手捧着儿子买的亲情玫瑰,女人脸上露出如释重负的轻松,儿子脸上也绽开了花。

儿子的一束亲情玫瑰,使女人守住了寂寞,守住了清贫,守住了一个家。这个女人就是我。

后来,丈夫如期从非洲归来,我们一家人又过上了美好的日子。我常常想,感谢那一束亲情玫瑰,它使我抵挡住了纷繁复杂的诱惑,坚守住了清静家园。

摘自《爱父母是我们的福气》